

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青农大团字〔2018〕4号

关于做好基层团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

为贯彻落实《高校共青团改革方案》《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等文件精神，落实《中共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关于印发〈青岛农业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等文件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对全校各基层团组织进行换届选举。为做好本次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立足保持和增强共青团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以深化共青团改革为动力，全面落实从严治团方针，系统回顾和总结过去五年基层团组织的工作成绩、基本经验及存在的不足，明确今后发展目标和工作任务，进一步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不断增强团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团结带领广大团员青年满怀信心跟党走，为建设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贡献青春、智慧与力量。

二、主要任务

- 1.听取并审议上届团的委员会工作报告；
- 2.选举产生新一届团的委员会；
- 3.选举产生参加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第二次代表大会的代表。

三、代表的产生

（一）学院团的代表大会代表的产生

1.代表名额。代表名额一般为 100 至 200 名，最多不超过 300 名，原则上不少于 50 名。代表名额由学院团委根据所辖团员人数，按照有利于团员了解和直接参与团内事务，有利于讨论和决定问题的原则确定。基层团支部、非团学干部的团员学生和青年教职工的代表比例应不低于 70%。

2.代表基本条件。所选代表应在团内具有表决权、选举

权和被选举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政治觉悟高；品学兼优，在团员青年中威信较高，并具备较强的议事能力。

3. 代表产生方式。代表的产生要遵循民主集中制原则，按分配名额，团支部召开团员大会，以无记名投票和差额选举的方式产生，代表候选人数应多于应选人数的 20%。要保证代表的广泛性，少数民族代表及女代表应占适当比例。学院团委要成立代表资格审查工作小组，对学院团的代表大会代表的产生程序和资格进行审查。

（二）学校团的代表大会代表的产生

出席学校团的代表大会的代表条件、名额分配及产生办法，校团委将另文通知。

四、委员会的产生

1. 委员的产生。学院团的委员会原则上不设常务委员会，一般由 5-9 人组成，委员候选人名额应多于应选名额的 20%。委员候选人由学院团委征求团员代表的意见，提出候选人初步人选名单，经过团员代表充分讨论、酝酿，集中多数人的意见，确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提交代表大会进行选举。

2. 书记、专（兼）职副书记的产生。学院团的委员会设书记 1 人，专（兼）职副书记 1-2 人，其中兼职副书记为在

读优秀硕士研究生或本科生。团委书记、专（兼）职副书记由新一届团的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

五、主要工作程序

1. 上报换届选举的请示。团员代表大会召开前，学院团委要向学院党委（党总支）提交召开团员代表大会的请示，经学院党委（党总支）批复同意后，学院团委向校团委提报请示。请示内容主要包括：大会的指导思想；大会的主要议程；新一届委员会组成人员名额、候选人名额及产生办法；学院团委书记名额、候选人名额及产生办法；召开大会的时间、地点。书面请示至少要在召开学院团员代表大会前5天上报校团委，经学校团委批准后，各学院团委方可按照有关规定召开团员代表大会。

2. 撰写工作报告。准备工作报告和下届委员会工作目标任务的规划。做好工作报告是换届选举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各基层团组织要认真回顾近五年来的主要工作情况，总结经验，找出问题和不足，对新一届委员会工作的目标任务提出规划和建议，并紧密结合学校对共青团工作提出的总体要求和工作任务，形成统一的思想认识和明确的奋斗目标。

3. 讨论酝酿新一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各学院团委组织团员在充分酝酿的基础上进行民主推荐，根据多数

团员的意见，按不少于应选名额 20%的差额比例确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提出书记、副书记候选人预备人选，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报学院党委（党总支）、校团委审查。

4. 召开团员代表大会进行选举。各学院召开团代会，由大会主席团主持，按照大会规定的程序进行。选举时，参加大会的、有选举权的到会人数超过应到会人数的三分之二，方可进行选举。选举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委员会委员实行差额选举（差额比例不少于 20%），书记、副书记实行等额选举。选票上的候选人名单以姓氏笔画为序。

5. 召开新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新的委员会选举产生后，随即召开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选举产生书记、副书记。选出的书记、副书记及新一届委员会委员名单书面报学院党委（党总支）、校团委审核，并报学校审批备案。

六、有关要求

1.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换届选举是我校基层团组织建设的一件大事。各学院团委要在学院党委（党总支）的领导下，积极适应学校共青团改革新形势，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严谨细致的工作作风，精心组织、周密安排，认真做好各项工作，确保换届选举工作圆满成功。在筹备召开团的代表大会过程中，要及时向学院党委（党总支）和学校团委汇报

准备情况。

2. 广泛宣传，统一思想。应坚持从严治团，加强团员意识教育，不断增强团员的先进性。要把换届选举的全过程转化成为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过程，成为发扬团内民主、激发基层组织活力的过程，成为动员广大团员青年深入落实学校共青团改革方案、服务团员青年成长成才的过程。

3. 规范程序，按章操作。换届选举工作政治性、原则性强，组织程序严密。要充分发扬民主，保证团员正确行使民主权力，严格按照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和规定程序办事。

4. 统筹安排，有序推进。换届选举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各学院团委须统筹安排，明确责任，倒排日程，加紧推进，原则要求各学院团委在3月底前完成换届工作。

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

2018年3月12日